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PT Energy Group Inc.

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1)

行政總裁之變更及委任

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蔣青松先生（「蔣先生」）已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自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起生效。因彼另有工作安排，並為配合本集團戰略規劃，蔣先生將繼續留任本集團副總裁，並將於環保及天然氣市場等業務領域投入更多時間及精力。蔣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王國強先生（「王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以替代蔣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王先生之履歷資料載於下文：

王先生，54歲，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彼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期間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彼亦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亦為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彼負責本集團整體運作及管理。王先生於石油行業擁有32年經驗。王先生自二零零八年六月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於加入本集團之前，他曾於一九八四年七月至一九九三年八月擔任華北石油測試公司（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的附屬公司）之工程師。王先生於一九八四年七月畢業於華北石油職工大學（現為北京經濟管理職業學院），獲得油田機械專業文憑，並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取得新加坡國立大學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除以上所述者外，王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擔任任何職務。

截至本公告日期，王先生被視為於651,074,000股份(其中由Truepath Limited持有489,512,000股、由Widescope Holdings Limited持有137,372,000股及由True Harmony Limited持有21,600,000股)及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予的2,590,000股本公司相關股份(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權益。就收購及合併守則而言，王先生與本公司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吳東方先生為一致行動人士。

除以上所述者外，於本公告日期，王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關係，於過往三年亦並無於香港或海外的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王先生目前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本公司上市之日起為期三年，並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續約，為期三年。彼目前有權每年收取約人民幣610,000元的薪酬及本集團之酌情花紅(由董事會參考彼之責任、工作量、所投入時間、對本集團之貢獻、可資比較公司之薪金及現行市況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變更及委任行政總裁的事宜須敦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任何規定須予以披露。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王先生於本集團履任新職。

承董事會命
華油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國強先生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國強先生、吳東方先生、劉若岩先生及李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林煬先生及陳春花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渝涓女士、胡國強先生及溫嘉明先生。

* 僅供識別